

通 知

关于对 2020 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 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我校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（以下简称教改项目）管理，督促项目实施，落实项目经费支持，现将 2020 年教改项目中期检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2020 年立项的 76 个校级研究生教改研究项目（附件 1）及全国林业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示范性专业实践基地“核桃试验示范站”项目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依据 2020 年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合同书及“核桃试验示范站”建设资助协议，检查各项目的工作进展，阶段性目标实现情况、项目经费使用情况，以及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等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1. 项目负责人填写《2020 年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中期总结

报告》（附件2），并提供相关支撑材料。

2. 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实施进展进行审核，提出中期审核意见。

3. 学校组织专家组，对照合同书（资助协议）内容，对项目进行考核，形成考核意见。研究生院依据专家组意见，综合项目经费支出情况，做出中期检查最终结果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 4月20日前，各单位组织项目负责人完成中期报告，对项目进行考核评审，并将项目中期总结报告纸质材料（一式七份）及支撑材料1套，与《2020年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中期检查审核结果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一起报研究生院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

2. 4月27日前，研究生院组织专家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考核。依据考核结果，确定、核拨项目后期经费。

五、检查结果使用

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本次检查通过者，下拨剩余的资助经费。检查暂缓通过者，限期2个月整改，整改检查通过后划拨剩余项目经费。检查不通过者，停止资助。

联系人： 苏美琼 古巧珍

电 话： 029-87080150 87082038

邮 箱： pyc@nwafu.edu.cn

附件:

1. 2020 年立项的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清单
2. 2020 年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中期总结报告
3. 2020 年校级研究生教改项目中期检查审核结果汇总表

研究生院

2021 年 4 月 2 日